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1 年 5 月

目 录

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二、会议议案

1、董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附：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普通决议案）

2、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普通决议案）

3、2020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普通决议案）

4、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普通决议案）

5、关于续聘2021年度核数师及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6、关于选举程希杰先生为本公司新任监事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7、关于授权董事会增发 A 股及/或发行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特别决议案）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本次会议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21日（星期五）下午14:30

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 520 号本公司会议室

现场会议议程：

一、会议主席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情况及代表的股份；

二、介绍会议列席人员、监票及计票工作人员；

三、宣布本次会议由董事会秘书董汇慧女士负责记录；

四、宣布表决方法为投票表决；

五、听取各项议案；

1、董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

2、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

3、2020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

4、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关于续聘2021年度核数师及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6、关于选举程希杰先生为本公司新任监事的议案

7、关于授权董事会增发A股及/或发行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六、股东审议、提问和表决；

七、统计现场表决情况；

八、宣布现场表决情况；

九、等待信息公司合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

十、宣布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会议结束。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董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疫情防控、防汛救灾、养护国评等任务考验，本公司团结一致，众志成城，克服困难，成功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受疫情、汛情特别是政策性减收通行费影响，全年经营指标呈现出上半年明显下滑、下半年强势反弹的态势，走出了一条“V”字型反转曲线。

（一）防疫防汛，做好保通保畅工作

疫情防控精准有效。迅速成立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建立并严格落实领导“包保防控责任制”，竭尽所能做好防疫保畅工作。坚持“免费不免责” “免费不免服务”，承担安徽省接转入境人员中转基地职责，完成 87 班次、1418 人入境接转任务，取得“零事故、零感染”的重大胜利。公司减免中小微企业房租逾人民币 300 万元，捐款人民币 500 万元助力地方防疫，为复工复产和社会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公司荣获“全国交通运输系统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称号。

防汛救灾应对高效。面对历史罕见的洪涝灾害，公司科学指挥、精准调度，分赴一线包保督导，加强汛情预警和分析研判，及时做好水毁修复和阻断抢通，有效保障了防汛救灾生命通道安全畅通。防汛期间，所辖高速公路基础设施未出现大规模损毁，通行车辆未发生伤亡事件，充分验证了公司的应急处置能力。

（二）夯实基础，营运养护水平持续提升

营运管理克难奋进。推深做实取消省界收费站“后半篇文章”，迅速适应全国联网收费新模式，调整营运体制，依托内外联动、大数据等手段，开展联动打逃专项行动，建立全员稽查机制，做好通行费堵漏补缴工作。强化系统运行动态监测，优化机电运维管理机制，全面推广数字化、平台化，实现全流程可追溯。

养护管理成果突出。围绕“改革攻坚、养护转型、管理升级、服务提质”四个方面精准发力，路况水平稳中有升，赢得交通运输部评价组高度认可，国评迎检

成绩显著。改造服务区污水净化设施，扩建升级公共卫生间，有效改善服务区环境质量，增设声屏障、研发应用新型环保低噪伸缩缝等，有效降低高速公路噪音干扰，环保理念落实落地。

（三）主动作为，提升创新发展能力

多元发展继续试水。为抢抓信息产业发展机遇，本公司投资人民币 600 万元参股设立信息产业公司，占股 10%，报告期内完成第二期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完成对信息产业公司的全部出资。

公司不断加强对参控股公司的管控力度，夯实股权管理基础，持续强化投后管理。2020 年皖通公司共确认并取得股权分红人民币 2.04 亿元（2019 年：2.12 亿元）。其中宣广公司 1.39 亿元、广祠公司 3,710.25 万元、高速传媒 2,273.86 万元、交控招商产业基金 199.25 万元、交控金石并购基金 332.09 万元。

（四）深化治理，治理能力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全面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工作条例》《监事会工作条例》等相关制度，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按期完成第九届董监事换届选举，保障了公司董监事会的规范运作。

持续优化内控制度，开展内控有效性测试和风险评估，监督机制不断健全。

（五）当前发展形势分析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又是全面贯彻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长江经济带建设、交通强国建设重大战略的重要一年。

一方面，要充分用好公司发展的良好机遇和有利条件。一是长三角一体化、长江经济带、交通强国等重大战略深入实施和新阶段现代化美好安徽加快建设，高速公路主业发展的空间和潜力依然巨大。二是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交通运输深度融合发展的趋势日益明显，人工智能、大数据、5G、区块链等新技术正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为公司实现产业转型升级提供了新机遇、新空间。三是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落地实施，一系列改革政策为公司优化管理模式、增强发展活力提供了操作指南。

另一方面，要清醒认识到公司面临的问题和挑战。从外部环境看，新冠疫情

影响仍在持续，国内经济持续回升基础尚不牢固，经济运行仍然存在下行压力；政策性减免持续加大、全国路网新系统启用等，对公司把控经营风险、实现高质量发展提出了更大挑战。从公司内部来看，公司主营路产已进入成熟期，交通量增长缓慢，主营业务增长放缓；公司核心路段面临收费期限逐渐临近，可持续发展面临重大挑战。资产规模不大，限制了主业重大投资和资本运作空间。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本集团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632,532 千元（2019 年：2,946,421 千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0.65%；利润总额人民币 1,248,994 千元（2019 年 1,560,167 千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9.94%；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918,480 千元（2019 年：1,097,546 千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6.32%；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 0.5538 元（2019 年：0.6617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6.32%。

按照香港会计准则，本集团共实现营业额人民币 2,714,269 千元（2019 年：4,640,431 千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41.51%；除所得税前盈利为人民币 1,245,972 千元（2019 年：1,550,142 千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9.62%；本公司权益所有人应占盈利为人民币 916,104 千元（2019 年：1,089,855 千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5.94%；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币 0.5523 元（2019 年：0.6571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5.94%。营业额下降主要系建造合同收入和通行费收入下降所致。

收费公路业绩综述

2020 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对本集团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根据国家要求，春节假期继续执行免收小型客车通行费政策，小型客车免费时间自 2020 年 1 月 24 日延长至 2 月 8 日 24 时，累计免费 16 天；因疫情防控工作需要，交通运输部要求自 2020 年 2 月 17 日 0 时起至疫情防控工作结束（5 月 6 日 0 时），对所有依法通行收费公路的车辆免收通行费，累计免费 79 天。此外，2020 年以来实施新的通行费计费方式和收费标准及享受费率优惠的 ETC 通行卡用户量的增加，对本集团各项目的通行费收入均造成一定影响。随着下半年经济有序复苏，区域内公路运输及物流需求整体恢复。2020 年下半年本集团经营的各条高速公

路通行费收入同比均有所增长。

报告期内，本集团共实现通行费收入人民币 2,411,624 千元（税后）（2019 年：人民币 2,752,083 千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12.37%。

经济发展、政策减免、路网影响等原因依然是影响本集团通行费收入的主要因素。

2020 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为 1,015,986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2.3%。2020 年安徽省全省生产总值达人民币 38,680.6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3.9%。

2016 年 7 月 12 日起持安徽交通卡的货运车辆通行我省高速公路开始享受 85 折优惠政策，该政策持续吸引部分货车选择高速公路行驶。2018 年 10 月，安徽省交通运输厅下发《关于调整货运车辆通行费优惠期限的通知》,该优惠政策截止时间由原 2019 年 7 月 11 日延长至 2020 年底。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省政府同意，省交通运输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印发《关于我省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有关事项的通知》（皖交路〔2020〕162 号），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执行。持有安徽交通卡的货运车辆享受八五折优惠政策期限暂定延长 3 年，即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各项政策性减免措施继续执行，除疫情影响减收通行费外，其余各项减免金额共计人民币 4.33 亿元。其中：

绿色通道减免约人民币 1.29 亿元，减免车辆达 27.41 万辆；

节假日减免人民币 0.98 亿元，减免车辆达 227.91 万辆；

ETC 优惠减免人民币 2 亿元。其中货车安徽交通卡优惠减免 1.18 亿元，占 ETC 减免总额的 59%；其他政策性减免约人民币 0.06 亿元。

此外，收费公路的营运表现，还受到周边竞争性或协同性路网变化、相连或平行道路改扩建等因素的影响。具体到各个公路项目，影响情况不同。

项目	权益比例	折算全程日均车流量（架次）			通行费收入（人民币千元）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
合宁高速公路	100%	32,100	24,308	32.06%	849,170	843,864	0.63%
205 国道天长段新线	100%	6,989	6,921	0.98%	73,624	87,128	-15.50%

高界高速公路	100%	20,438	18,053	13.21%	599,183	716,249	-16.34%
宣广高速公路	55.47%	27,767	26,221	5.90%	466,047	547,359	-14.86%
连霍高速公路安徽段	100%	18,169	16,523	9.96%	208,378	291,486	-28.51%
宁淮高速公路天长段	100%	41,415	35,822	15.61%	89,766	106,802	-15.95%
广祠高速公路	55.47%	32,766	29,584	10.76%	96,686	110,610	-12.59%
宁宣杭高速公路	51%	4,913	4,988	-1.50%	102,521	132,748	-22.77%

项目	权益比例	客货车比例		每公里日通行费收入（人民币元）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
合宁高速公路	100%	71:29	75:25	22,080	17,253	27.98%
205 国道天长段新线	100%	30:70	22:78	8,551	7,957	7.47%
高界高速公路	100%	53:47	58:42	18,979	17,839	6.39%
宣广高速公路	55.47%	67:33	73:27	19,331	17,853	8.28%
连霍高速公路安徽段	100%	66:34	67:33	13,445	14,789	-9.09%
宁淮高速公路天长段	100%	81:19	83:17	22,341	20,901	6.89%
广祠高速公路	55.47%	68:32	76:24	24,063	21,646	11.17%
宁宣杭高速公路	51%	71:29	76:24	3,053	3,114	-1.96%

注：

1、折算全程日均车流量数据不包括 2020 年小型客车免费时期的非 ETC 车道通行的小型客车数据（除宁淮高速天长段、205 国道天长段新线外）及 2020 年 2 月 17 日 0 时至 5 月 5 日 24 时共 79 天免收的所有车辆数据；

2、上述交通量数据由联网公司提供。2020 年货车由计重收费改为按照车型收费且路网计费方式的变化致使交通量的统计模型与去年相比存在一定的差异，仅供投资者参考；

3、以上通行费收入数据为含税数据。

合宁高速公路

报告期内，受益于合宁高速公路“四改八”工程完工，部分前往南京及周边城市的车辆重新选择合宁高速通行。恢复收费以来，合肥地区复工复产力度和速度均高于周边城市，地方经济持续复苏，刺激客运、物流等与交通紧密相关的行业

恢复。受上述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合宁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同比增长 0.63%。

宁淮高速公路天长段

报告期内，随着江苏省内新路段的开通，路网结构的完善，车辆行驶高速公路的便捷、时效吸引车辆通行高速公路，长途车辆增长尤为明显；江苏联网高速公路实施货车差异化收费的优惠政策，6 轴以上的货车参照 6 类货车执行收费标准，吸引部分货车重新选择宁淮高速通行，下半年该路段货车流量同比增长较快。

205 国道天长段新线

与 205 国道并行的 101 县道限高门架多次被损毁，部分大型货车改走该县道；且与 205 国道并行的 204 省道于 2020 年 12 月全线贯通，导致部分车辆被分流，对 205 国道天长段通行费收入产生一定影响。

连霍高速公路安徽段

310 国道与 311 国道萧县段大修后于 2019 年年底修复通车，且连霍高速萧县东站于 2020 年第三季度封闭施工，原通行车辆改走其他道路绕行，对该路段的大型客车、大型货车造成一定分流影响。

高界高速公路

高界高速是国家高速公路网 G50 沪渝高速的组成部分，是我省东西向的重要过境通道，随着下半年复工复产的有序进行，通行需求较快释放；该路段北与合安高速相接，受合安高速公路方兴大道-马堰段“四改八”工程于 2019 年底完工影响，对其效益带来一定利好。

宣广、广祠高速公路

2020 年下半年，235 国道公安交警、路政分时段对车辆进行管控，致使部分货车改走宣广、广祠高速；疫情防控常态化后，江浙沪皖双休自驾游逐渐盛行，带动客车流量和通行费收入增长。

宁宣杭高速公路

受三季度持续降水影响，平行省道积水严重，车辆只能选择走高速通过，致使宁宣杭高速宣狸段货车流量增长较快；2020 年下半年分流国道相继进行施工维修，部分车辆选择从宁宣杭高速绕行，带动宣宁段、宁千段收入一定比例增长。

典当业务业绩综述

2012 年 6 月，本公司与华泰集团共同设立合肥皖通典当有限公司。其中本

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71.43%；华泰集团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28.57%。2015年两家股东同比例减资人民币5,250万元，皖通典当注册资本现为人民币15,750万元。2020年股东华泰集团变更为安徽华瑞包装有限公司，出资金额及比例均未变。

报告期内，皖通典当在紧抓不良项目清收工作的同时稳健推进个人房产抵押贷款业务，共计收到相关清收款项人民币468.90万元，个人房产抵押贷款业务实际发放项目18笔，累计放款人民币1734.00万元，所有新办理的在当项目均按时付息，无重大风险信号。

报告期内，皖通典当转回以前年度计提的减值准备人民币361.40万元，核销减值准备人民币6,554.71万元，累计计提人民币3,274.90万元（2019年：1亿元）；报告期内，皖通典当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598.06万元，净利润人民币364.8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盈利人民币71.96万元。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632,532,207.42	2,946,420,820.29	-10.65
营业成本	1,302,643,579.95	1,272,488,308.82	2.37
管理费用	103,640,334.28	98,015,239.43	5.74
财务费用	86,948,657.26	51,699,093.28	68.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5,427,349.75	11,891,005.50	78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3,936,939.19	1,822,702,104.07	-6.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352,121.80	-1,716,710,610.67	-3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092,613.46	-654,204,253.20	-27.53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通行费收入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宁改扩建完工后，自 2020 年 1 月起计提折旧摊销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管理人员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从银行购入浮动利率结构性存款的金额增加，且其收益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确认基金合伙企业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取得浮动利率结构性存款的收益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通行费收入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合宁改扩建完工后，购建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宁宣杭公司归还银行长期借款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收费公路业务	2,442,389,999.93	1,176,808,490.66	51.82	-12.15	1.27	减少 6.39 个百分点
典当业务	5,980,597.40	0.00	不适用	41.52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合宁高速公路	840,161,763.14	392,521,259.11	53.28	1.01	12.06	减少 4.61 个

						百分点
205 国道天长段新线	70,117,996.26	41,741,969.99	40.47	-15.50	0.42	减少 9.44 个百分点
高界高速公路	592,407,449.63	162,022,460.74	72.65	-16.16	-7.84	减少 2.47 个百分点
宣广高速公路	452,472,953.60	150,651,034.25	66.70	-14.86	-7.39	减少 2.69 个百分点
连霍高速公路安徽段	204,447,188.27	119,649,708.83	41.48	-28.31	-8.03	减少 12.90 个百分点
宁淮高速公路天长段	89,378,360.97	36,256,133.63	59.44	-15.68	1.17	减少 6.75 个百分点
广祠高速公路	93,869,444.57	20,835,595.10	77.80	-12.59	9.43	减少 4.47 个百分点
宁宣杭高速公路	99,534,843.49	253,130,329.01	-154.31	-22.81	2.59	减少 62.95 个百分点
皖通典当	5,980,597.40	0.00	不适用	41.52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448,370,597.33	1,176,808,490.66	51.94	-12.07	1.27	减少 6.3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安徽省	2,448,370,597.33	1,176,808,490.66	51.94	-12.07	1.27	减少 6.33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收费公路业务	折旧及摊销	737,091,516.65	56.58	705,201,134.84	55.42	4.52
	公路维修费用	192,742,417.29	14.80	195,950,126.00	15.40	-1.64
	其他成本	372,809,646.01	28.62	371,337,047.98	29.18	0.40
	小计	1,302,643,579.95	100.00	1,272,488,308.82	100.00	2.37
典当业务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总成本		1,302,643,579.95	100.00	1,272,488,308.82	100.00	2.3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收费公路业务	折旧及摊销	737,091,516.65	56.58	705,201,134.84	55.42	4.52
	公路维修费用	192,742,417.29	14.80	195,950,126.00	15.40	-1.64
	其他成本	372,809,646.01	28.62	371,337,047.98	29.18	0.40
	小计	1,302,643,579.95	100.00	1,272,488,308.82	100.00	2.37
典当业务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总成本		1,302,643,579.95	100.00	1,272,488,308.82	100.00	2.37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管理费用

2020 年度，本集团的管理费用为人民币 103,640,334.2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74%（2019 年同期：98,015,239.43 元）。管理费用增长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管理人员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020 年度，本集团的财务费用为人民币 86,948,657.2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8.18%（2019 年同期：51,699,093.28 元），财务费用增长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从银行购入浮动利率结构性存款的金额增加，且其收益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0 年度，本集团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人民币 105,427,349.75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86.61%（2019 年同期：11,891,005.50 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长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确认基金合伙企业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取得浮动利率结构性存款的收益所致。

所得税

本年度，除香港子公司外，本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和联营公司所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均为 25%（香港子公司：16.5%）。

2020 年度，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 383,044,109.63 元，同比下降 23.54%（2019 年同期：500,962,205.18 元）。所得税费用下降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增值税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集团全面实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除本公司所属 205 国道适用 5%简易征收增值税税率外、本公司其他高速公路路段、宣广公司、宁宣杭公司和广祠公司按通行费收入的 3%简易征收增值税；路损赔偿收入适用 0%税率；道路施救收入、高速公路委托管理收入、服务区经营收入之销项税率为 6%；房屋租赁业务按租金收入的 5%简易征收增值税；皖通典当贷款利息收入之销项税率为 6%。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度，本集团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 1,703,936,939.19 元（2019 年同期：1,822,702,104.07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52%，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通行费收入减少所致；

2020 年度，本集团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1,167,352,121.80 元（2019 年同期：-1,716,710,610.67 元），净流出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32%，主要系合宁改扩建完工后，购建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下降所致；

2020 年度，本集团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474,092,613.46 元（2019 年同期：-654,204,253.20 元），净流出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27.53%，主要系本报告期宁宣杭公司归还银行长期借款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本集团累计从银行取得贷款人民币 4.05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尚有银行贷款本金余额人民币 22.29 亿元，其中 19.34 亿为长期借款，2.95 亿为短期借款，年利率为 1.2%至 4.9%之间，主要系本集团为建造宁宣杭高速公路而向银行借入的浮动利率借款及为合宁高速改扩建取得人民币 5.4 亿元国开行专项借款，本金于 2021 年至 2040 年期间偿还。

本集团拥有良好的信贷评级，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获得的授信总额度为人民币 37.29 亿元，尚未使用额度为人民币 15.95 亿元。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4,490,547.95	6.80	422,316,986.30	2.60	161.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8,326,018.74	0.73	315,530,888.10	1.94	-62.50
在建工程	256,239,249.24	1.58	71,255,879.88	0.44	259.6
应交税费	277,608,151.35	1.71	174,109,774.91	1.07	59.44
长期应付款	522,905,699.32	3.22	392,499,619.04	2.42	33.22

其他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系本报告期内购买浮动利率的银行结构性存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减少系本报告期将对基金合伙企业投资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收费站机电系统改造工程和宿松互通立交改建工程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宁宣杭公司应付少数股东借款增加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发展空间广阔，政策导向日益明显

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随着政府"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一系列政策措施的推动与落实，中国宏观经济将逐步企稳，经济发展将更有质量、更加稳健和更具可持续性。经济增速是决定交通需求增长的关键因素，未来公路行业发展的空间和机遇仍然广阔。从社会效益上看，交通运输仍然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国家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政策不会有重大变化，从投资效益上看，预计未来公路基础设施投资仍将保持较为强劲的增长态势，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将进一步显现。从路网结构上看，伴随中部崛起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西部省份路网还有较大的投资建设空间。

2. 投资回报逐步降低，转型发展迫在眉睫

收费公路行业仍将面临一系列的挑战，一是受经济增速放缓影响，通行费收入增长空间受限；二是征地拆迁成本、劳动力成本等不断上涨，收费公路的建设成本日益提升（目前国内高速公路平均每公里造价约 1 亿元左右），同时安全监控设施、环境保护、道路状况等标准不断提高导致运营维护的成本不断攀升；三是大部分路产通车时间较长，道路养护成本增加，而新建路段培育期长、路网效应不佳，因折旧摊销和利息费用化影响了公司的业绩表现；四是各类政策减免金额持续上升，同时为执行绿通政策、重大节假日免费政策而付出的管理成本也在不断增加；五是动车、高铁、航空等运输日益普及和路网结构的调整变化，对路段车辆的分流影响持续存在。

在传统的投融资模式下，收费公路行业特别是新建的收费公路项目，投资回

报率已呈下降趋势，投资的商业价值不高。在收购成熟路产方面，业绩较好的路段往往评估增值大，市场对优质路产的争夺直接导致成交价格飙升，投资收益率大打折扣。从行业整体情况来看，受经营权期限限制及投资边际报酬率递减等因素的影响，多元化和转型发展已成为行业发展的战略选择，行业内各上市公司纷纷走上了多元扩张的道路。

3. 控股股东实力雄厚，国企改革空间巨大

高速公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大部分均为省属大型企业，无论在资产规模、资本实力、盈利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方面都颇具优势，多数股东与控股上市公司间均具有“大集团、小公司”的特点。

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要不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动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目前，中央高度重视国有企业的改革发展，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特别强调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的现实意义，并明确表示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要以增强企业活力和提高管理效率为中心进行深化改革，不断提高国企的核心竞争力、控制力和影响力。安徽省委省政府也要求安徽省属国有企业以发展混合所有制为主攻方向，以推进整体上市、兼并重组为主要形式，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完善企业治理结构，不断增强企业发展的活力。近年来，我国资本市场改革创新步伐明显加快，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初步形成，服务实体经济的深度和广度不断拓展，国企改革正处于较好的政策与市场机遇期。在此背景下，较多地方国企改革方案中已经明确了高速公路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后续将进行股权激励、资产证券化、转型升级等一系列改革计划。

4．信息化程度加强，新技术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

近年来，我国高速公路信息化程度不断加强。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新材料、新能源等技术与交通运输行业进行深度融合，对交通运输的转型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高速公路信息化下一步发展的重点和突破点在于坚持智慧引领，加速交通基础设施网、运输服务网与信息网络的融合，扩大资源共享范围，提高人性化服务体验及组织协同效率，提升治理交互协作，不断推进赋能扩能增动能落到实处，实现由传统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的发展转变。

（五）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增股权投资人民币 300 万元（2019 年同期：300 万元）

为落实公司“十三五”战略规划，抢抓信息产业发展机遇，本公司拟投资人民币 600 万元，参股由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和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招商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属招商新智科技有限公司、中国银联下属上海联银创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安徽交控信息产业公司，本公司占股 10%。该事项已经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9 年 6 月，该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2019 年 8 月，本公司完成首期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2020 年 11 月，完成第二期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参与由招商公路牵头组成的投资联合体，拟收购土耳其伊斯坦布尔第三大桥和北环高速公路及其运营养护公司 51%的股权和股东贷款。其中本公司拟出资 4,819.5 万美元，持有联合体香港 SPV 股份比例 7%。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尚未支付投资款项。详情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中“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部分。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重分类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结构性存款	422,316,986.30		5,720,000,000.00	5,083,177,748.44	45,351,310.09	1,104,490,547.95
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公司股票						
一新安金融	75,308,679.31		0.00	0.00	0.00	75,308,679.31
一新安资本	25,222,208.79		0.00	0.00	0.00	25,222,208.79
一皖通小贷	15,000,000.00		0.00	0.00	0.00	15,000,000.00
一交控招商基金管理公司	375,000.00		0.00	0.00	681,374.35	1,056,374.35
一交控金石基金管理公司	375,000.00		0.00	0.00	1,363,756.29	1,738,756.29
一交控招商产业基金	99,625,000.00	-99,625,000.00				0.00
一交控金石并购基金	99,625,000.00	-99,625,00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一交控招商产业基金	0.00	99,625,000.00	0.00	0.00	24,468,137.45	124,093,137.45
一交控金石并购基	0.00	99,625,000.00	0.00	0.00	35,607,902.21	135,232,902.21

金						
合计	737,847,874.40	0.00	5,720,000,000.00	5,083,177,748.44	107,472,480.39	1,482,142,606.35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公司名称	本集团应占股本权益	注册资本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宣广公司	55.47%	111,760	874,588	635,032	480,515	198,775	宣广高速公路的建设、管理及经营
宁宣杭公司	51%	300,000	4,440,559	478,120	127,779	-340,295	高等级公路建设、设计、监理、收费、养护、管理、技术咨询及广告配套服务
广祠公司	55.47%	56,800	265,040	246,998	95,584	55,373	广祠高速公路的建设、管理及经营
高速传媒	38%	50,000	440,841	343,540	128,496	54,752	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广告
新安金融	6.62%	1,900,000	3,323,102	2,683,622	204,839	140,933	金融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咨询
新安资本	6.62%	1,120,000	2,240,670	1,275,436	573,993	194,670	互联网金融服务、网络信息服务、典当等业务
皖通典当	71.43%	157,500	82,709	76,719	5,981	3,648	动产质押典当业务、财产权利质押

							典当业务、房地产抵押典当业务
皖通小贷	10%	150,000	119,842	117,446	7,059	2,419	发放小额贷款、小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
皖通香港	100%	1817	1,817	1,721	0	-156	公路类企业；经营范围为境外公路建设、投资、运营等相关咨询与技术服务，目前尚未开始运营
交控招商产业基金	6.64%	3,000,000	1,862,301	1,837,547	365,248	335,614	交通、服务、节能环保等领域的投资
交控金石并购基金	6.64%	3,000,000	2,035,075	2,035,075	553,297	528,917	股权投资、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交控招商私募基金管理公司	2.5%	30,000	45,385	42,255	26,142	11,018	交控招商产业基金的日常管理和投资咨询
交控金石私募基金管理公司	2.5%	30,000	72,561	69,550	27,974	20,485	交控金石并购基金的日常管理和投资咨询
信息产业公司	10%	60,000	97,723	64,374	71,731	3,878	交通收费系统建设、运营与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等

注：除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外，其他公司之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竞争格局

高速公路属于准公共品，收费公路行业具有区域化运营、受政策影响明显、投资规模大、投资回收期长及政府主导等特点，这些特性直接决定了高速公路行业的竞争格局和未来的发展趋势。

（1）行业进入的壁垒较高

高速公路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建设周期长、初始投资大且较为集中、回收期长，资产的流动性差，这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高速公路行业对市场来说具有较高的竞争壁垒。行业具有一定的自然垄断特征，具有规模效应和明显的公路网络效应，同时其准公共品的属性决定了其建设运营的主体大多为地方大型国有企业。

（2）行业竞争主要是与其他运输方式的竞争

随着国家铁路路网建设的快速推进，高铁、动车和城际快客将会大大缩短两地间的通行时间，对公路运输产生了一定冲击。但由于铁路等其他运输方式对公路运输的影响主要体现在客运量上，而营运客车收入在通行费收入中所占比重并不大，同时公路客运仍然保持着价格和灵活性的优势，公司认为来自高铁等其他运输方式的竞争不会给公路运输造成大的波动。

2．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认为，高速公路未来发展主要呈以下趋势和特点：一是投资增速有所放缓，但投资规模整体上看仍较大，其中中西部建设投资还有一定的增长空间，未来路网优化连接和结构协同调整将成为重点。二是高速公路行业投融资体制改革将不断深化，高速公路运营单位在投资新建路段和增加公路项目储备方面将更加侧重于吸引社会资本共同投资，PPP 模式下银行贷款、企业债、项目收益债券、资产证券化等市场化举债方式将成为热点。三是高速公路公司收入和货运量的增长与经济的增长具有一致性，且总体受经济波动影响的程度逐渐降低。四是在现行政策和经济环境下，转型是行业发展的方向，内部挖潜和外延拓展是两条主路径。

综合来看，高速公路行业发展和公司业绩主要受以下因素正面或负面的影响：一是国家及区域经济的发展情况；二是货币政策的变化和利率水平的高低；三是产业结构的调整升级对客货源结构的影响；四是汽车保有量的增长变化；五是未来行业政策的导向；六是路网的完善对路段引流或分流的影响；七是铁路运输和航空运输等对公路运输的竞争。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致力打造成行业领先、国内一流的高速公路营运管理平台和资本运作平台。“十四五”期间，公司将着力建设统一的高速公路营运管理平台，主动适应全国“一张网”的营运管理新形势，加快公司从传统运营模式向创新驱动升级，建设高水平营运管理平台，打造高速公路营运管理新标杆。同时，积极开展资本运作，做大主业规模，优化产业结构，努力建设成为国内一流的上市公司资本运作平台。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以下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年度经营计划

基于经营环境不会产生重大变化的预期，本集团设定 2021 年的总体通行费收入目标约为人民币 34 亿元（2020 年实际：人民币 24.12 亿元）。由于公司通车年限较长的路段逐年增多，路面超负荷营运压力增大，2021 年公路养护及其他支出较上年同期均有所增长。

计划措施：

1、持续做大做优做强主业

路产资源是公司发展的立足之本。充分利用高速公路的特许经营权，不断做大做强主营业务，不断强化公司在高速公路行业的竞争能力。持续深化与招商公

路等行业领先企业合作，力争 2021 年完成“土耳其项目”交割。紧密关注各路段车流量增长变化，不断改善道路通行能力。

2、提高营运养护服务水平

一是推动收费管理与时俱进。根据全国高速公路“一张网”的新要求，创新技术手段，加强部省协同，开展全网联动稽核，实施跨省追缴，确保通行费应收尽收。二是加强出行服务体系建设。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入推进营运安全标准化；继续深化“微笑服务”品牌建设，修订完善服务规范地方标准；三是推进养护管理全面升级。加强顶层设计，进一步优化养护管理体制机制，整合养护基地、设备等资源。

3、提升科技创新支撑能力

根据安徽省交通厅《安徽省智慧交通建设方案（2021－2023 年）》和《安徽省综合交通运输大数据发展行动实施意见（2021—2025 年）》发展规划，积极参与车路协同技术创新项目，探索一体化智慧高速应用体系，主动参与合宁高速长三角“Z”字型智慧公路示范通道建设。积极谋划“数字皖通”建设，有效汇聚数据资源，启动互联互通的营运一体化云平台建设。优化完善科技创新管理体系，加强顶层设计，健全组织机构，做好正向激励和考核监督。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在未来战略发展中，本公司将高度关注以下风险事项并积极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

政策风险

1、行业政策风险

本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收费公路投资及经营。根据《公路法》等相关规定，高速公路公司本身没有收费标准的自主定价权，收费标准的确定与调整须报省交通主管部门会同同级物价主管部门核定批准。政府出台新的高速公路收费政策，高速公路公司须按规定执行。《收费公路管理条例》（修订稿）历经多年修订至今

没有出台，对收费公路到期后收费、营运、养护等带来诸多不确定性。同时，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加快 ETC 发展、通行费计费方式及收费标准调整等政策不断出台，长期有利于提高收费公路效率，但中短期导致高速公路减免金额不断上升，成本投入持续增加，预计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特许经营权到期风险

根据《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的规定，收费公路的收费期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按照有关标准审查批准。国家确定的中西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经营性公路收费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年。

目前公司主营路产资源已进入成熟期，除宁宣杭项目外其他路产经营期限均已过半，若公司现有高速公路收费期限届满而无其他新建或收购的经营性高速公路项目及时补充，将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顺应相关行业政策，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和长江经济带建设，做大路产主业规模，奋力打造高质量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推进产业链再造和价值链提升，形成竞争新优势；认真研判路网车流量及车型结构变化的特点，完善应急收费管理模式，提高通行能力，通过精细化管理降低政策执行的管理成本支出。注重内涵式发展，用好自身资源，挖掘内在增长潜力。适时加大投资力度，优化基金及股权投资，适当参与新兴产业的投资机会，从小规模、小比例参股起步，积极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市场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收费公路行业对宏观经济的变化具有敏感性。公路运输量和周转量与国内生产总值高度相关。宏观经济波动将导致经济活动对运力要求的变化即公路交通流量、收费总量的变化，从而直接影响高速公路公司的经营业绩。

当前形势下，新冠疫情影响仍在持续，国际政治经济环境较为复杂，我国经济持续回升基础尚不稳固，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加。预计“十四五”期间国家经济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经济结构将进一步优化，交通行业变革和市场竞争不断加剧，建设成本持续推高，资源、环境等发展要素刚性约束增强，可

能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2、路网变化风险

截至 2020 年末，安徽省公路网总里程达 23.6 万公里，居全国第 7 位。其中，高速公路总里程达 4904 公里，密度达 3.5 公里/百平方公里，基本形成了省际互通、市市连通的高速公路网络，“县县通”高速公路即将实现。

根据《安徽省交通运输“十四五”发展规划》，到 2025 年，基本建成“五纵九横”高速公路网，实现县县通高速，推进县城通高速，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达到 6800 公里，高速公路密度达到 4.85 公里/百平方公里。

随着高速公路网的进一步加密完善，平行线路和可替代线路将不断增加，路网分流对公司通行费收入增长带来负面影响。安徽省已经成为高铁里程最多的第一方阵，加之私家车及城乡客运一体化的发展，公路客运替代分流严重；大宗货物“公转铁、公转水”宏观政策调整，公路货运量增速将受到一定影响。这些因素都对本集团收费公路项目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市场风险，公司将持续跟踪分析宏观经济环境、国家政策以及公司路产所在地的区域经济对公司业务经营的影响并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同时，公司将与政府和大股东加强沟通，及时了解路网规划、项目建设进度等信息。提前进行路网专题分析、合理预测相关项目对本公司现有项目车流量的影响。充分利用安徽的区位交通优势，通过完善道路指示标示，扩大路由宣传推介，变被动为主动，积极利用信息化优势开展路段营销。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附件：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附件：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0年度，我们本着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勤勉尽责、忠实履职，及时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运营状况，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现将本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刘浩先生，1978年出生，会计学博士。现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财政部第二届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咨询委员，财政部第三期全国会计领军（学术类）人才。兼任上海申能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章剑平先生，1968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法律硕士。曾任安徽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任科员，合肥君安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安徽世纪天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于2007年5月起任安徽卓泰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

方芳女士，197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MBA硕士,曾任Tybourne Capital Manangement董事总经理，远山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基金经理，于2018年6月起任Tairen Capital（泰仁资本有限公司）合伙人、基金经理。

江一帆先生，1972年出生，香港永久居民，管理学硕士（MBA）。2004-2007年于交通银行香港分行授信审查部工作，担任信贷审批主任。2007-2015年于浦发银行深圳分行工作，任贷款审批委员会委员，中小授信团队主管，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负责人，负责信贷审批工作。现任兴业银行香港分行工商业务部副总经理。

姜军先生，1973年出生，博士研究生，会计学副教授，美国杜克大学fuqua商学院高级访问学者。曾任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研中心讲师、副教授、责任教授，

北京国家会计学院产业金融与运作研究所所长，学术委员会委员，兼任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金一股份有限公司和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 关于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1、我们和直系亲属及主要社会关系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1%或1%以上股份；不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2、我们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本年度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	亲自出席（次）	以通讯方式出席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刘浩	9	9	9	0	0
章剑平	4	4	2	0	0
方芳	4	4	4	0	0
江一帆	5	5	5	0	0
姜军	5	5	5	0	0

备注：根据《公司章程》，通过电话等电子通讯方式参加会议视为亲自出席。

2020 年度，我们认真准备并出席了公司召开的所有董事会，以审慎、负责的态度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运作合法、合规，董事会的各项议案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及广大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没有对公司 2020 年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提出异议，也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或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的情况。

（二）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股东大会（次）	亲自出席（次）	缺席（次）
刘浩	4	4	0
章剑平	1	1	0
方芳	1	1	0
江一帆	3	3	0
姜军	3	3	0

2020 年度，我们出席了公司于 2020 年 2 月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5 月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8 月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12 月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认真审议了各项议案，并以严谨负责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充分行使了我们的职责，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本年度，我们未对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提出异议。

（三）召开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情况

我们均依据相关规定组织召开并出席 2020 年度战略发展及投资委员会、人力资源及薪酬委员会以及审核委员会的所有会议，并根据我们的专业专长，按照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要求，对公司的稳步发展和完善管理提出了独立、合理的建议。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2020 年我们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听取内部审计工作汇报，就公司所面临的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内控建设等情况深入研究，向公司提出相关建议，促进公司实现管理提升和持续健康发展。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我们的沟通交流，定期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我们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五）年度审计和年报编制工作

2020 年度，我们在年报编制过程中的履职情况包括：（1）在董事会审议本年度年报前，与财务总监及报表编制人员进行沟通并就年报审计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提出有关审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形成书面意见；（2）及时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并积极组织协调予以解决，在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次审阅财务报表，对财务报告所采纳会计政策的适当性及会计估计的合理性进行确认，确保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 《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就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所有关联交易均严格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处理，董事会审议程序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交易条款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而言是公平合理的。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20 年，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文件精神，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我们对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况进行了认真了解和审慎核查，认为公司各担保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此外，我们还审阅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未发现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和任免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根据董事长项小龙先生提名，经公司董事会人力资源及薪酬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唐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之日。

我们对唐军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独立意见，认为：唐军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本次聘任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人力资源及薪酬委员会审查通过，本次董事会关于聘任总经理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上述聘任决议。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由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8 月 16 日届满，公司董事会提名项小龙、杨晓光、唐军、谢新宇、杨旭东、杜渐、刘浩、章剑平和方芳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刘浩、章剑平和方芳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充分了解候选人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对此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提名董事候选人的事项予以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意见如下：

经审查上述九位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参考本公司人力资源及薪酬委员会提供的评估意见，独立董事未发现该等候选人存在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董事任职资格要求的情形；也未发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存在不满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的情形。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关于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建议薪酬方案（含税）：我们认为薪酬方案参考市场薪酬水平并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定，薪酬方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我们对上述事项无异议。

（3）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总经理唐军先生提名，经公司董事会人力资源及薪酬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邓萍女士为公司副总经

理，任期自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核查，我们认为邓萍女士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技能，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本次聘任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人力资源及薪酬委员会审查通过，本次董事会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提名、推荐、审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上述聘任事项。

3、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召开九届一次董事会，根据董事长提名，人力资源及薪酬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唐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谢新宇先生和董汇慧女士分别为公司秘书和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提名，经公司董事会人力资源及薪酬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谢新宇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聘任李会民先生和邓萍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上述人员的任期自 2020 年 8 月 17 日起三年。

我们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表意见如下：本次董事会会议程序合规，所聘高级管理人员符合相关任职资格，且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未发现有《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况，同意董事会予以聘任。

4、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召开九届五次董事会，经公司总经理唐军先生提名，经董事会人力资源及薪酬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黄宇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生效，试用期一年。

经审阅黄宇先生的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我们认为黄宇先生的教 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任岗位的职责 要求，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 《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 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本次聘任事项已经 公司董事会人力资源及薪酬委员会审查通过，本次董事会关于聘任财 务总监的提名、推荐、审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和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上述聘任事项。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布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参加了董事会审核委员会会议，并在会议上建议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经 2020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658,61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金股息人民币 2.3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人民币 381,480.30 千元。本年度，本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实施完毕。

我们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八) 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通知，对股东、关联方以及自身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清理和检查。我们认为，公司两大法人股东均能认真履行相关的公开承诺事项，不存在欺诈、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不诚实信用行为。报告期内，我们积极协调和推动各项承诺事宜，持续关注并督促公司及时与交易所、安徽证监局沟通并汇报该项工作的进展情况。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我们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20 年度公司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督促公司继续加强内部控制执行、监督和检查。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了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内控体系建设与监督实施方案》，开展专题培训，强化内控监督，实施内控自我评价，完成 400 余个关键控制点有效性测试，合规经营进一步强化，抗风险能力全面提升。2021 年，董事会在持续检讨公司内部控制系统的基础上出具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内部控制体系的基本要素及执行情况、总体评价结果等进行了阐述和说明。

我们通过审阅公司半年度和年度的内部控制检查总结报告，并协助董事会就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作出独立评价，认为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健全有效，未发现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我们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对所提供的董事会会议材料进行认真审核，以审慎负责的态度出席了董事会和各专业委员会会议，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并对公司重大事项提出了诸多建设性的意见，有效促进了公司规范治理水平的提高。此外，积极参加公司内部及监管部门的培训，及时了解市场动态及监管精神，不断充实自我，促进履职水平的持续提升。

2020 年度，审核委员会召开了 4 次会议，审议了本年度所有业绩公告和财务报告，我们认真筹备并参加了每次会议，与外部审计师就年度业绩审计以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充分沟通，并检查和考核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及投资委员会继续推行年初确定的战略发展思路，即在继续强化主业优势、不断提升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着力顺应政策走势加大改革创新，注重内涵发展与外延发展并重的总思路，以境外平台为基础加快公司与国际接轨，不断发掘、利用投融资机会，为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未来，公司将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以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营运为核心，在解放思想、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创新驱动、深化改革、科学管控、公司治理等方面“争创一流”。

报告期内，人力资源及薪酬委员会审议了股东推荐的董事候选人，对新聘任

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确认，并对上述人员的提名、推荐、审议、表决程序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年报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资料进行了审核，认为所披露的数据真实准确，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2020 年，我们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坚持事先了解掌握相关资料，按时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进行认真审查及讨论，客观地做出专业判断、审慎表决，独立发表意见，为公司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专业意见和建议。

2021 年，我们将继续坚持诚信与勤勉的精神，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

签署董事：刘　浩

章剑平

方　芳

江一帆

姜　军

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工作条例》等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依法行使职权，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主要工作包括：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等方式，了解、监督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决策、日常管理等行为的合法性和合理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最新要求修订《监事会工作条例》；认真审查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对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进行了讨论和审阅；监督、检查、协调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执行情况，监督改进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监事会共召开了六次会议，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决议均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列席了九次董事会会议和四次股东大会。本公司未发生监事代表向公司董事交涉或对董事起诉的事项。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0 年 8 月，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按期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并按时召开九届一次监事会，选举监事会主席，有效保障了监事会的稳定运作。

三、《监事会工作条例》修订情况

2020 年，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国务院关于调整适用在境外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通知期限等事项规定的批复》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对《监事会工作条例》进行了修订。所修订的制度经九届三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生效。

四、监事会发表的监督意见

2020 年，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规范管理等相关重要事项进行了监督检查，对下列事项发表了意见：

（一）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列席了全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对上述会议召开程序、决议事项、会议书面决议案签署情况等进行了认真的监督和检查，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经营管理行为及本公司的决策执行情况进行了全过程的有效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制度经营决策、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治理水平有了进一步提升。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从维护本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角度出发，本着诚信和勤勉态度履行自己的职责，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没有发生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亦无滥用职权或损害本公司利益、其股东及员工权益的行为。

（二）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财务检查职能，对公司财务制度执行情况、经营活动情况等进行检查、监督和审核。经审阅公司编制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认为该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本年度公司的所有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本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进行审批和执行，有关交易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公司 2020 年实际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审批的范围之内。以上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是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交易价格体现了公平、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董事会出具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执行有效。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

五、2021 年工作要点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将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加强落实监督职能，恪尽职守，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认真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如下：

（一）扎实做好日常监督工作

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就各项议题进行认真的调查研究，及时提出合理化建议；按照上市公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认真完成各种专项审核、检查和监督评价活动，并出具专项核查意见。

（二）强化对公司投资、财产处置、收购兼并、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

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及时了解掌握公司财务报表及审计等相关资料，注重分析报表重要项目及主要指标增减变动、重大变化及其原因，对有关重大事项进行跟踪检查，及时防范和化解风险，进一步促进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

（三）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

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积极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提升专业素养，不断改进监督方式，努力探索公司与集团监事会在业务指导、信息沟通和交流互动等方面的有效形式，建立工作联动机制，运用监督成果形成监督合力，增强监督实效，提高监督水平，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2020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

各位股东：

2020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已载列于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kex.com.hk），并可于本公司网站（http://www.anhui-expressway.net） 查阅及下载，请各位股东参阅。

请各位股东审议。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1 日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经二Ｏ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董事会会议讨论，建议就截至二Ｏ二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税后利润作如下分配，并提请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批准：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0年度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净利润为人民币1,070,165千元，本公司按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年度利润为人民币1,069,083千元。因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总股本的50%以上，故本年度不再提取。按中国会计准则和香港会计准则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分别为人民币1,070,165千元和人民币1,069,083千元。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应以境内外会计准则分别计算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中孰低数为基础进行分配。因此，2020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069,083千元。公司建议以公司总股本1,658,61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股息人民币2.3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人民币381,480.30千元。本年度，本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将于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至2021年6月4日（星期五）（首尾两日包括在内）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手续。H股股息将会派发予2021年6月4日（星期五）列于本公司股东名册的H股持有人。A股股东及法人股股东的股权登记日及红利发放日须由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股息派发办法和时间将在《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公告。

按本公司章程规定，A股股息以人民币支付，H股股息以港币支付，汇率将采用本公司的股息宣布日2021年5月21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币兑人民币的五日收市平均价计算。

请各位股东审议。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1 日

关于续聘2021年度核数师及
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

依据本公司章程第233条，本公司的中国及香港核数师的聘期，在今天召开的股东大会结束时将届满。经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会会议讨论：建议续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香港执业会计师）为本公司2021年度香港核数师及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会计师）为本公司2021年度境内审计师，负责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

请各位股东审议。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1 日

关于选举程希杰先生为本公司新任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因工作调整，许振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经 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九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提名程希杰先生为公司新任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程希杰先生，1964 年出生，在职中央党校大学学历。曾先后担任安徽省岳西县公安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安徽省岳西县检察院检察长，安徽省岳西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安徽省安庆市纪委常委（正县级），安徽省安庆市纪委副书记，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1日

关于授权董事会增发A股及/或发行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3月2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增发A股及/或发行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以根据运营需要和市场实际情况，在符合有关规定的基础上，通过增发新股融集发展所需资金。现拟提请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案方式审议及批准授予董事会无条件和一般性授权，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需要，决定以单独或同时发行、配发及处理不超过于该等决议案获2020年度股东年会通过时公司已发行A股及/或H股各自20%之新增股份，具体授权情况如下：

1、一般性授权内容

一般性授权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a) 授予董事会根据市场和公司需要，决定以单独或同时发行、配发及处理公司内资股和／或H股股本中之额外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由董事会批准配发或有条件或无条件同意配发的内资股和／或H股各自股份数目不得超过该等授权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公司已发行内资股和／或H股各自股份数目之20%（包括但不限于普通股、优先股、可转换为股份的证券、可认购任何股份或上述可转换证券的期权、权证或类似权利），并决定作出或授出需要或可能需要配发股份之售股建议、要约、协议、购股权、交换或转换股份之权力或其他权力；

(b) 授权董事会在行使上述一般性授权时制定并实施具体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拟发行的新股类别、定价方式和／或发行／转换／行使价格（包括价格区间）、发行方式、发行数量、发行对象以及募集资金投向等，决定发行时机、发行期间，决定是否向现有股东配售；

(c) 授权董事会聘请与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批准及签署发行所需、适当、可取或有关的一切行为、协议、文件及其他相关事宜；审议批准及代表公司签署与发行有关的协议，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协议、配售协议、中介机构聘用协议等；

(d) 授权董事会审议批准及代表公司签署向有关监管机构递交的与发行相

关的发行文件。根据监管机构和公司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并向香港及／或任何其他地区及司法管辖权区（如适用）的相关政府部门办理所需的存档，注册及备案手续等；

(e) 授权董事会根据境内外监管机构要求，对有关协议和法定文件进行修改；及

(f) 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在发行后增加注册资本及对《公司章程》中涉及股本总额、股权结构等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

2、一般性授权期限

除董事会于相关期间就发行订立或授予发售建议、协议或购买权而该发售建议、协议或购买权可能需要在相关期间（定义见下文）结束后继续推进或实施外，上述授权不得超过相关期间（“相关期间”）。

相关期间为自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批准本议案起至下列最早之日期止：

(a) 公司下届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或

(b) 公司任何股东大会通过特别决议撤销或更改本议案所授权之日。

董事会仅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规则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监管机构的任何适用法律、法规及规定，并在获得有关政府机关批准的情况下方可行使上述授权。

董事会认为，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一定期间和一定额度内行使发行新股的权利，有利于公司及时把握市场机会，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及市场变化，提高相关工作的灵活性。在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后，有关股份的发行还须获得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方可实行。发行股份之一般授权是否最终得以行使，还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本公司股东及投资者予以关注。

请各位股东审议。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1 日